

附件 2

2025 年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资金绩效目标
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支持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村数	≥ 12 个
		质量指标	区级台账	建立
			实施方案变更	≤ 10%
		实效指标	实施方案报送	及时
			至开展绩效自我评价时，项目建设进度	≥ 85%
			截至 2025 年底，中央资金执行率	10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经济收益	有所增加
		社会效益指标	项目村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	有所增强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项目区农民满意度	≥ 90%
			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	≥ 90%